

## 印度教与伊斯兰宗教对比 (3/4) : 女性地位

内容: 对比两个宗教中女性的地位。

由 Aisha Stacey ( 2015 IslamReligion.com)

发布时间 13 Jul 2015 - 最后修改时间 13 Jul 2015

种类: [文章](#) > [默认](#)

在印度，女性要忍受很多来自社会的不公待遇，全国范围内也经常讨论女性问题。但重要的是，印度80%的人口是印度教徒，大多数人的消极行为被归结为是信仰造成的。卖身为奴、卖淫、被谋杀、被忽视、遭虐待、受艾滋病感染、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等类似问题上，印度女性的排行全球居首位。



杀害女婴或胎儿，在印度一直都很普遍。1834年的一份报告指出，很多村庄中女孩很少，男女比例为343：54，而且一百多年来没有什么变化。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一份数据显示，1984年孟买的产前性别选择，导致怀女婴的8000孕妇中有7999人堕胎。2007年，路透社的一份报告指出，印度因产前性别选择导致堕胎率居高不下。路透社报道，过去20年中，印度约有1000万女婴被杀。

在印度，尽管杀女婴或选择性堕胎是非法的，但民间的重男轻女习俗依旧没有改变。2004年调查显示，印度成年女性识字率为47.8%，成年男性识字率为73.4%。2006年政府调查报告显示，45%的女孩在法定婚龄18岁之前就已结婚。

印度教竟如此公然地放任性别歧视吗？

有人认为，这是印度教经典的默许。《阿闍婆吠陀》提到保留男孩的传统：“女孩生在别处，男孩留在这里。”但印度教相信生命神圣不可侵犯，拒绝暴力和杀生。尽管这种说法看似毫无意义，但不免让人觉得，印度教是许多宗教的文化和实践结合的产物，各种说法不能融合，难以自圆其说。提倡尊重女性的同时，却不给女性起码的继承权。

2002年，一位女性致信印度报纸，试图解释女婴高堕胎率的原因：“嫁女儿成本高，需要很多嫁妆，弥补对方儿子多年来的花销。如果这个现实不改变，堕胎行为不会停止”。

听到生男孩就是喜讯，听到生女孩就是噩耗，如何才能尊重？在伊斯兰之前的蒙昧社会，阿拉伯人也有活埋女婴的恶习。伊斯兰严厉禁止此种行为。穆圣教导穆斯林，生养女儿是一种福分，将她养大成人也有丰厚回赐。《古兰经》禁止轻视女儿的言行：

“当他们中的一个人听说自己的妻子生女儿的时候，他的脸黯然失色，而且满腹牢骚。他为这个噩耗而不与宗族会面，他多方考虑：究竟是忍辱保留她呢

？还是把她活埋在土里呢？真的，他们的判断真恶劣。”（《古兰经》16:58-59

）

我们也可以从圣训中看到有关生养女儿的益处。阿伊莎传述的圣训，证明女儿是今后两世幸福的源泉：

“一个女人带着两个女儿，想在我这里要些施舍。我当时除了一颗椰枣外，什么也没有，我就把那颗枣给了她们。她自己没有吃而是分给了两个女儿，之后就带她们走了。穆圣进来后，我把这事告诉了他。他说：‘生养女儿并善待她们，她们会是后世火狱的庇护牌。’” [1]

故每当听说有孩子出生，阿伊莎不问男女而只问健康与否，如果健康，她就会说“一切赞颂全归养育全世界的主。”

印度教中嫁妆高昂，尽管政府在1961年颁布法律禁止，但这一恶习依旧没有改变。伊斯兰知道高额嫁妆会带来种种社会问题，就用聘礼取而代之。聘礼是丈夫将部分财物以馈赠的方式送与妻子，作为对妻子独立个体的认可，也表明丈夫愿意承担妻子生活的必要花费。

通过比较，我们发现，印度教所声称的尊重女性，取决于世俗政府的明令禁止，而伊斯兰对女性的尊重是自始至终亘古不变的。

---

脚注：

[1] 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辑录。

本文网址：

<http://www.islamreligion.com/cn/articles/4458>

Copyright 2006-2015 [www.IslamReligion.com](http://www.IslamReligion.com). 版权所有.